

國立嘉義大學國民小學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專門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1 月 2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00015624 號函同意核定辦理

科目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專門課程				
加註領域專長名稱	科技領域資訊專長				
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24(包括必備至少 14 學分)				
規劃學系、研究所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管理學系、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數理教育研究所				
課程類別	最低學分數	本校規劃科目名稱	學分數	備註(學分規定)	
資訊教學	4	資訊教育理論與應用	2	擇一採認	
		電腦多媒體網路教學	2		
		機器人在教育上的應用	3		
		遠距學習系統	3		
		數位學習概論	3		
		行動學習系統	3		
		多媒體設計	2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2		
		資訊素養與學習入門	2		
		資訊素養研究	2		
程式設計	9	程式設計	3	必備至少 8 學分 擇一採認	
		資料結構	3		
		演算法	3		
		演算法導論	3		
		資料科學專題	3		
		視窗程式設計	3		
		軟體工程導論	3		
		高等軟體工程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資訊實務應用	6	人工智慧導論	3	擇一採認	必備至少 3 學分
		人工智慧概論	3		
		資料探勘	3	擇一採認	
		資料探勘導論	3		
		大規模網頁分析與搜尋	3		
		多媒體內容分析與資訊檢索	3		
		巨量資料分析	3		
		機器學習	3		

		機器學習導論	3		
		深度學習	3		
		資料庫系統	3	擇一採認	
		資料庫導論	3		
		資料庫管理	3		
		資料庫系統設計	3		
		多媒體訊號處理	3		
		數位影像處理	3	擇一採認	
		影像處理導論	3		
		影像辨識技術	3		
		語音辨認	3		
		計算機圖學	3	擇一採認	
		高等機器圖學	3		
		圖訊辨識	3	擇一採認	
		圖訊辨識導論與剖析	3		
系統平台管理 與應用	5	計算機網路	3	擇一採認	必備至少 3 學分
		企業資料通訊	3		
		計算機組織	3		
		計算機結構	3		
		作業系統	3		
		資訊安全與管理	3	擇一採認	
		網路安全理論與設計	3		
		資訊安全概論	3		
		數論與高等密碼學	3		
		嵌入式系統導論	3		
		系統程式	3		
		網路技術與應用	3		
		無線及寬頻網路	3		
		無線網路技術研討	3		
		網頁程式設計	3		
		網路程式設計	3		
		系統管理與實作	2		
		Linux 系統管理	3		
		網路實作	2		
		說 明			

1. 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24 學分(包括必備至少 14 學分)，各課程類別之最低學分數請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進行規劃。
3. 專門課程科目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共同課程及通識課程，不得重複採認學分。
4. 取得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資訊專長教師證書之學分修習，除本表規定之至少 24 學分外，並應取得國小「教育專業課程」之「資訊教材教法」或其相似科目至少 2 學分。